

证券代码：601022

证券简称：宁波远洋

公告编号：2026-063

债券代码：244543、245172

债券简称：G26 宁远 R、26 宁远 01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1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母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446,907,440.83 元。依据《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政策，本着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理念，综合考虑业务发展、财务状况及资金规划等因素，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6 年中期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本次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1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454,037,038 股，以此计算本次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3,236,629.70 元（含税）。公司中期现金分红占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

利润的比例为 30.13%。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制定和实施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本次方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另行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股东会授权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和实施 2026 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股东会同意授权董事会满足现金分红条件、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情况下，结合未分配利润与当期业绩等因素综合考虑，制定和实施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上方案和授权安排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三）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情况、资金需求以及未来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的长远稳健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

章制度关于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同意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9月5日